

2011年监理工程师考试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3监理工程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7/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7_9B_91_c59_647341.htm 本着早复习、早准备的思想，

百考试题监理工程师站点编辑为大家梳理了2011年监理工程师考试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以供大家全面复习。

更多监理资料请访问百考试题监理工程师站点。 第一节 勘察
设计合同概述 第二节 勘察设计合同的订立 第三节 勘察设计合
同的履行管理 一、勘察合同履行管理 (一)发包人的责任 (1)在
勘察现场范围内，不属于委托勘察任务而又没有资料、图纸
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
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
，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
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2)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
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
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
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3)工程勘察前，属于发包人负
责提供的材料，应根据勘察人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按时提
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并承担费用和运到现场，派
人与勘察人的人员一起验收。(4)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
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
察费。(5)为勘察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
并承担费用；如不能提供时，应一次性付给勘察人临时设施
费。(6)发包人若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提前完工(或提交勘
察成果资料)时，发包人应按每提前一天向勘察人支付计算的
加班费。(7)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

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勘察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泄露、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二) 勘察人的责任

(1)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发包人、勘察人在合同内约定实际损失的某一百分比。

(3)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三) 勘察合同的工期

勘察人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以下特殊情况时，可以相应延长合同工期：

(1) 设计变更；

(2) 工作量变化；

(3) 不可抗力影响；

(4) 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